**2023年粮油生产保障资金--水稻集中育秧设施建设项目申报指南**

**一、项目名称**

2023年粮油生产保障资金--水稻集中育秧设施建设项目

**二、绩效目标**

在我市建设1个以上总服务面积不少于1500亩的水稻集中育秧设施，提升秧苗质量，推进统一品种、机械插秧、统防统治、统一管理，稳定水稻播种面积，提升粮食生产能力。

**三、资金支持方向**

该专项资金46万元，实行分档分批补助，并执行“双限”标准，即按照不超过项目规定建设内容总投资的30% 给予补助，补助规模最高不超过分档对应的补助标准**(具体详见集中育秧设施建设中央资金补助标准表）**,主要用于包括新建或改扩建集中育秧设施，建设内容：一是播种出苗车间。主要包括用于满足出苗相关生产服务作业所需的轻钢结构厂房或各类温室。二是育秧温室大棚。主要包括育秧使用的连栋温室、塑料大棚等各类温室设施。三是育秧设施设备。主要包括浸种池、催芽室等专用设施，碎土机、筛土机、运输机等可多年使用的固定资产设备。

 **四、扶持对象及条件**

**（一）申报对象**

申报对象为新建或改扩建集中育秧设施的实施主体。

实施主体是指从事集中育秧（苗）的个人和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企业以及其他从事农业生

产经营的组织。

  **（二）申报单位基础条件**

1.从事粮食生产或农业社会化服务，有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具备一定的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能力。

2.涉及设施农业用地的，需符合设施农业用地管理要求，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实施主体应遵纪守法、诚信经营、规范运作，有良好的财务管理制度。

 **五、申报程序和要求**

**（一）**符合条件的项目申报单位须按照建设内容和建设标准要求，认真编写项目申报书，于**2024年3月18日前**提交《集中育秧设施建设项目申报书》至各镇（乡）人民政府审核盖章后报市农业农村局。要求项目书内容完整、清晰明确，并提供项目申报有关的所有佐证材料。

**（二）项目申报需提交资料**

1.项目申报书；

2.营业执照复印件；

3.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4.近两年财务报表；

5.相关证明材料（如项目涉及的农业设施用地或建设用地资质证明及与项目相关的佐证材料等）；

6.资金承诺书。

**（三）**项目申报单位要严格按申报指南要求，对照项目资质条件，认真填报项目申报材料，严禁弄虚作假骗取项目资金，确保项目申报质量，并对申报项目的真实性负责。

**（四）**申报材料一式5份，统一用A4纸打印和装订，并于**2024年3月18日**前报送连州市农业农村局种植业与植保植检种业管理股，同时将电子版发送到连州市市农业农村局种植业与植保植检种业管理股邮箱qylzzzy@126.com，申报材料不全、逾期、越级申报的项目一律不予受理。

### 附件：1.集中育秧设施建设中央资金补助标准表

 2.2023年粮油生产保障资金--水稻集中育秧设施建设项目申报书

（联系人:张海波，联系电话：0763-6630266）

 连州市农业农村局

##  2024年3月 5日

附件1：

# 集中育秧设施建设中央资金补助标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档（按服务水稻大田面积，亩）** | **分类** | **补助标准** | **补助上限****（万元）** |
| 1 | 200-500（含） | 轻钢结构厂房+塑料大棚育苗 | 不超过项目规定建设内容涉及投资的30%和补助上限 | 12 |
| 连栋薄膜温室+塑料大棚育苗 | 10 |
| 轻钢结构厂房+露地秧田育苗 | 4 |
| 连栋薄膜温室+露地秧田育苗 | 2 |
| 2 | 500-1000（含） | 轻钢结构厂房+塑料大棚育苗 | 24 |
| 连栋薄膜温室+塑料大棚育苗 | 21 |
| 轻钢结构厂房+露地秧田育苗 | 7 |
| 连栋薄膜温室+露地秧田育苗 | 3 |
| 3 | 1000-2000（含） | 轻钢结构厂房+塑料大棚育苗 | 47 |
| 连栋薄膜温室+塑料大棚育苗 | 39 |
| 轻钢结构厂房+露地秧田育苗 | 12 |
| 连栋薄膜温室+露地秧田育苗 | 4 |
| 4 | 2000-3000（含） | 轻钢结构厂房+塑料大棚育苗 | 73 |
| 连栋薄膜温室+塑料大棚育苗 | 60 |
| 轻钢结构厂房+露地秧田育苗 | 20 |
| 连栋薄膜温室+露地秧田育苗 | 7 |
| 5  | 大于3000 | 轻钢结构厂房+塑料大棚育苗 | 80 |
| 连栋薄膜温室+塑料大棚育苗 | 70 |
| 轻钢结构厂房+露地秧田育苗 | 23 |
| 连栋薄膜温室+露地秧田育苗 | 8 |
| **合计** |

### 附件2-1：

集中育秧设施建设项目申报书

（参考模板）

|  |  |
| --- | --- |
| 申报单位： |   |
| 项目名称： |   |
| 联系人姓名： |   |
| 联系人职务： |   |
| 联系电话： |   |
|  |  |

填报日期：2023年×月×日

###  连州市农业农村局 印制

一、项目建设内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二）项目主要建设情况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单位名称 |  |
| 单位性质 |  | 主管部门 |  |
| 单位地址 |  |
| 项目负责人 |  | 职务/职称 |  |
| 电话 |  |
| 项目联系人 |  | 职务/职称 |  |
| 电话 |  |
| 项目总投资 |  |
| 实施地点 | 位置：具体到镇村经纬度（注：细化到小数点后五位） |
| 项目单位账 户 | 收款单位： |
| 开户银行： |
| 账 号： |

（三）项目实施内容

（四）项目建设计划

二、绩效目标

（一）总体目标完成计划

（二）产出指标完成计划

（三）效益指标完成计划

（四）其他指标完成计划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格式）

单位： 项目名称：

| 绩效目标 | 项目完成年度目标\* | 填写说明 |
| --- | --- | --- |
| 总体目标 |  | 根据项目资金设立（或政策意图）的初衷，概括性描述该项目资金安排后应达到的总体目标和效果（总任务、总要求、总产出和总效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项目完成年度指标值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服务面积（亩） |  | 对目标任务用指标值进行量化描述，确实无法量化的指标值可采用定性表述。 |
| 建设水稻集中育秧项目 | 1 |
|  |  |
| 质量指标\* | 秧苗质量 |  | 对目标任务的质量要求（标准）进行量化描述，确实无法量化的指标值可采用定性表述。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限 |  | 对目标任务的完成时间进行量化描述。如：完成时限，2023年12月31日前 |
| 成本指标 |  |  | 对资金支出成本控制进行量化描述。确实无法量化的指标值可采用定性表述。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商事活动类项目可填写。部门职能（行政管理）类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的可不填写 |
| 社会效益指标\* | 项目实时地农户满意度 |  |
| 其他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工作机制建立情况 |  | 反映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保障程序，以及管理机制（人员机构）因素完善水平 |

说明：\*是必填项，产出指标4个二级指标必填写。效益指标可选填其中某几个指标。

三、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包括资金测算，使用方向等。

|  |
| --- |
| **一、财政资金** |
| 序号 | 采购/建设内容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自筹资金**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保障措施

实施单位相关制度建设情况（项目管理人员构成、财务管理制度等）。

五、项目审核情况

|  |  |
| --- | --- |
| 项目承担单位意见 | 本单位对以上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特申请立项。代表签名： 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 镇（乡）级人民政府意见 |  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意见 |  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附件2-2

项目自筹资金承诺函（格式）

承担单位负责人(签字)：

承担单位(盖章)：

年 月 日